

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5018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
500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朱淳好

電話：(03) 409-6682分機2006

傳真：03-4896790

電子信箱：1002306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廣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客文字第1150001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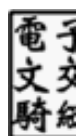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四 (376736500A_1150001670_ATTACH1.pdf、
376736500A_1150001670_ATTACH2.pdf、376736500A_1150001670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委託銘傳大學辦理「115年度全國中小學
客家藝文競賽－客語對話能力競賽」之相關資訊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銘傳大學114年2月23日銘校產業字第1150110150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引導學生在校園中使用客語溝通，讓客語融入日常生
活，逐漸成為校園生活語言，特舉辦客語對話能力競賽，
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5年4月10日（星期五）止，更多相關
競賽資訊及報名簡章下載，請參見活動網頁：
<https://hakkatalk.hakka.gov.tw>。
- 三、為讓全國各縣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
校師生瞭解「115年度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－客語對話
能力競賽」之競賽方式、競賽流程、評審標準及獎勵等規
定，定於115年3月辦理2場次線上說明會，每場次限額300



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HHpovoKcqjAooGoj8>。

(一)第1場次為115年3月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4時。

(二)第2場次為115年3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4時。

四、檢附競賽簡章及線上說明會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